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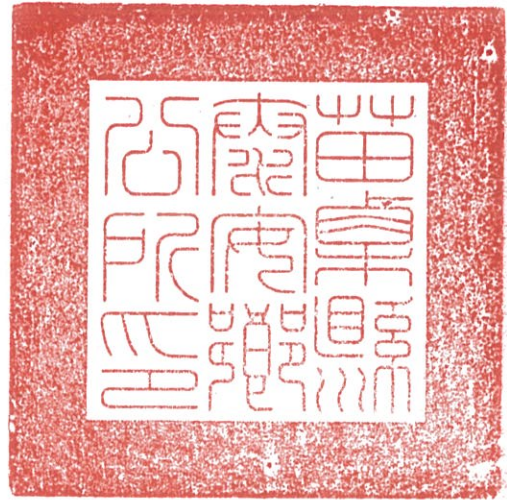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苗栗縣泰安鄉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6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安鄉農字第1150007332B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茲公告本鄉清安段235地號等3筆原住民保留地辦理無償取得所有權名單及受理聲明異議事宜。

依據：依據山坡地保育利用條例第37條及原住民保留地開發管理辦法第17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土地標示：詳附件清冊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115年06月25日起至115年07月24日止。

三、受理異議聲明期間及地點：

(一)就本案移轉土地事宜，認有違法不當，致損害權益者應以書面並附具證明文件向本所聲明異議。

(二)異議聲明期間：同本案公告時間，逾期不再受理異議聲明。

四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向本所農經課洽詢，電話：037-941025分機308、135。

鄉長陳吉基

